

# 北京市大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听证公告

京兴市监听告〔2026〕2号

因当事人申请听证会延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听证办法》的规定，原听证日期改期为2026年02月12日14时15分，在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京开路兴丰段3号北京市大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北楼408谈话室公开举行北京八大处整形第五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涉嫌对网络交易经营者作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欺骗、误导消费者的行为进行处罚一案的听证会。

特此公告。

北京市大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印章)

2026年2月2日



本文书一式三份，二份送达，一份归档，\_\_\_\_\_。